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现将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信息合并披露如下：

一、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四季度末，我行与 23 户关联方存在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余额 25685.38 万元；与 12 户关联方发生存款和其他类型一般关联交易，交易金额 5335.5 万元。

二、监管指标执行情况

我行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授信类关联交易比例进行监控。截至 2025 年四季度末，我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关联交易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0 日